

附件 1

2020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2020 年 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2020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依法对辖区动物饲养、屠宰、经营、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等活动的动物防疫实施监督管理，纠正和处理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决定动物卫生监督处罚；实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的全程监管；负责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及检疫监督，规范检疫行为；负责畜禽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残留的监督管理，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有关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监督管理，实施畜禽产品市场准入制度；依法对违反种子、种苗农药肥料、农业转基因产品、兽(渔)药、饲料及其添加剂，渔业、无公害农产品等农业法律、法规、规章的案件进行查处。对无公害农产品基地、无公害农产品证书及标志进行监督检查。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在职实有人数9.0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9.00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0人)。

离退休人员0.0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0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 大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7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2.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52.0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7.0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7.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18
总计	30	393.21	总计	60	393.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60 行 = (57+58+59) 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7.03	381.25					5.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6	12.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6	11.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6	11.76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0	0.7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0	0.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8	22.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8	22.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2	5.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76	16.76						
213			农林水支出	352.09	346.31					5.78	
21301			农业农村	349.84	344.06					5.78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8						5.78	
2130104			事业运行	218.51	218.51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31	14.3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5.27	35.27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0.97	70.97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5.00	5.00						
21305			扶贫	2.25	2.25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25	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7.03	221.33	165.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6	11.76	0.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6	11.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6	11.76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0		0.7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0		0.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8	22.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8	22.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2	5.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76	16.76				
213			农林水支出	352.09	187.09	165.00			
21301			农业农村	349.84	187.09	162.7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8		5.78			
2130104			事业运行	218.51	187.09	31.4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31		14.3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5.27		35.27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0.97		70.97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5.00		5.00			
21305			扶贫	2.25		2.25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25		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46	12.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2.48	22.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46.32	346.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1.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1.25	381.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1.25	总计	64	381.25	38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57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81.25	221.33	159.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6	11.76	0.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6	11.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6	11.76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0		0.7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0		0.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8	22.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8	22.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2	5.7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76	16.76	
213			农林水支出	346.31	187.09	159.22
21301			农业农村	344.06	187.09	156.97
2130104			事业运行	218.51	187.09	31.42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4.31		14.31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5.27		35.27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70.97		70.97
2130148			成品油价格改革对渔业的补贴	5.00		5.00
21305			扶贫	2.25		2.25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25		2.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1.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1.22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93	30202	印刷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97.78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5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6	30207	邮电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4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0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6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1.1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9			
人员经费合计		219.01	公用经费合计					2.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2.04		2.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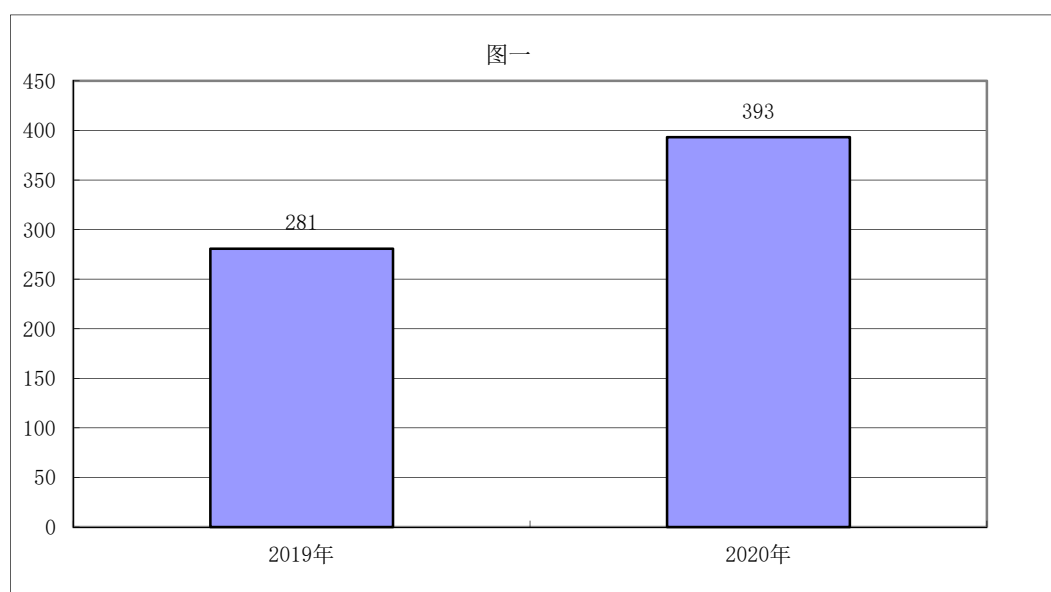
1 栏各行=（2+3）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393.21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2.53 万元，增长 40.09%，主要原因是拨付长江禁捕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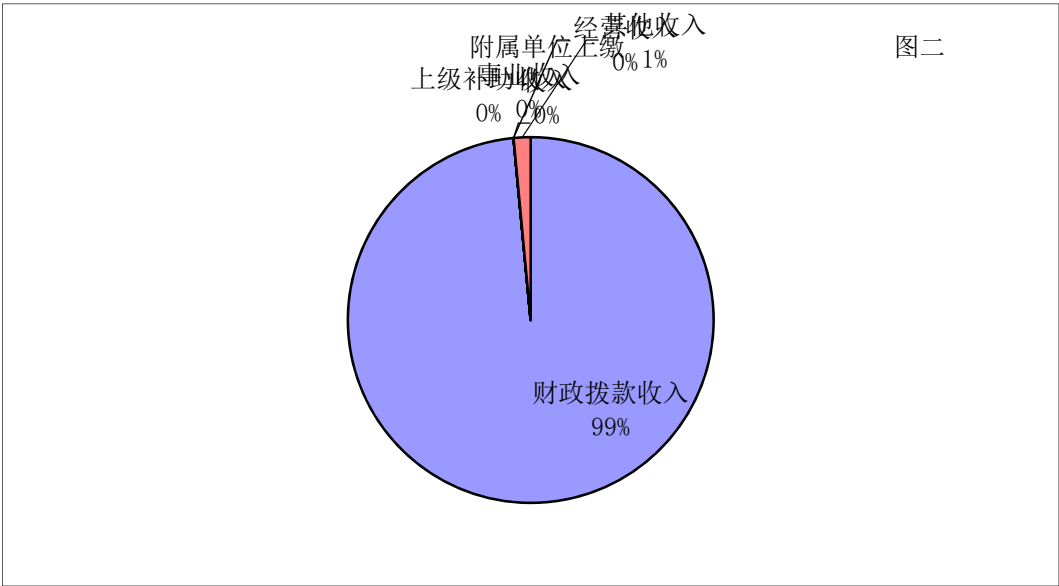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87.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1.2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51%；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5.7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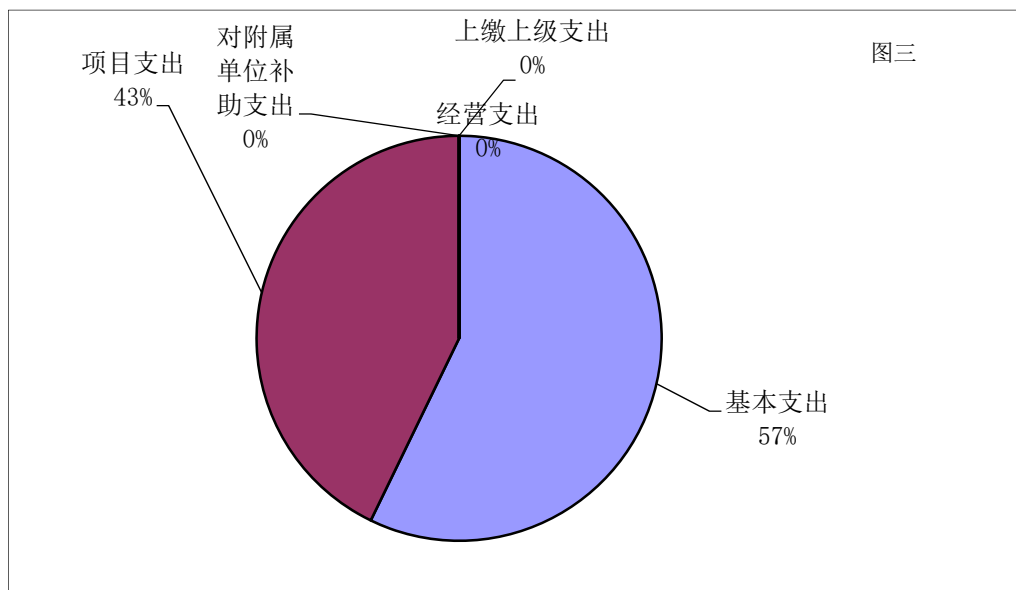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387.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1.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57.19%；项目支出 165.70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8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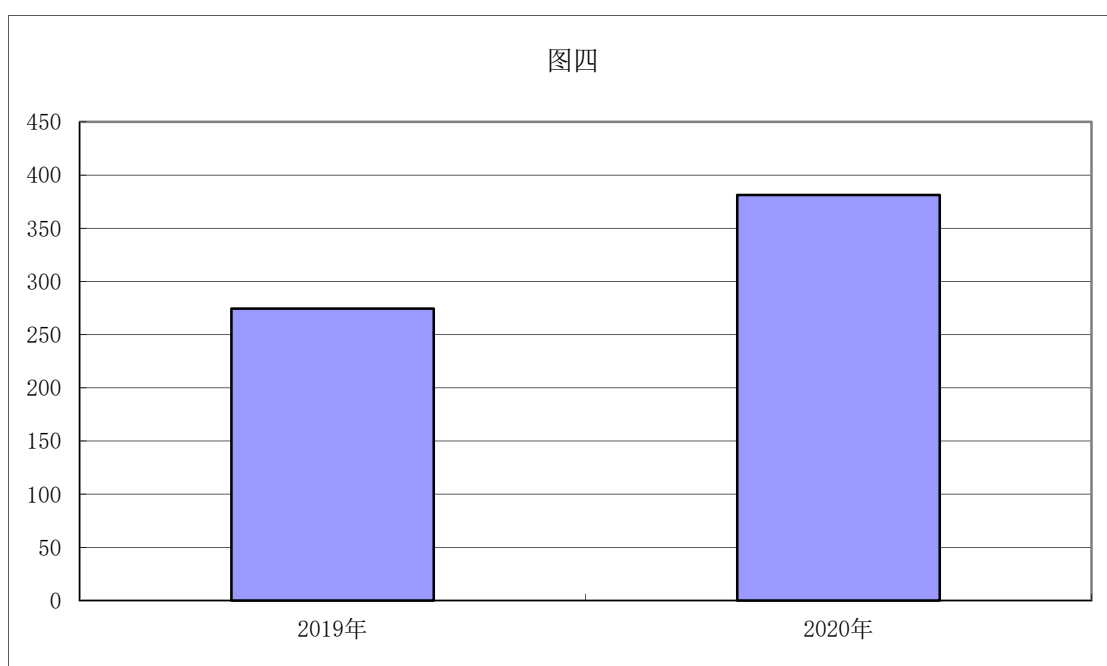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81.2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6.75 万元，增长 38.89%。主要原因是长江禁捕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1.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51 %。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6.75 万元，增长 38.89 %。主要原因是长江禁捕经费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1.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46 万元，占 3.27 %；卫生健康(类)支出 22.48 万元，占 5.90 %；农林水(类)支出 346.32 万元，占 90.84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1.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56 %。其中：基本支出 221.33 万元，项目支出 159.9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残疾人事业；农林水支出 159.22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病虫害控制、农产品质量安全、其他农业支出项目工作。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2.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66.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0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长江渔业禁捕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1.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9.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

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国内债务发行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本级及下属0个行政单位、0个参公事业单位、0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2.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号召，厉行节约。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其中：燃料费 2.04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度减少 0.46 万元，下降 18.4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46 万元，下降 18.4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号召，厉行节约。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2020 年度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无数据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资金 165.7 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汉阳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填报日期：2020.10.12 总分：98.59

评价单位	汉阳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评价年度	2020 年
部门整体支出资金(万元)	预算数	381.23 万元	全年执行数	387.03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81.23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数			387.03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执行数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年初目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得 分	指标值 偏差率	备注
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预算数×100%。	得分按执行率*指标权重记分	≥75%	274.5 %	9.53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10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绝对值≤5%		10		
目标： 依法对辖区动物饲养、屠宰、经营、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等活动的动物防疫实施监督管理，纠正和处理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决定动物卫生监督处罚；实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的全程监管；负责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及检疫监督，规范检疫行为；负责畜禽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残留的监督管理，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有关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监督管理，实施畜禽产品市场准入制度；依法对违反种子、种苗农药肥料、农业转基因产品、兽(渔)药、饲料及其添加剂，渔业、无公害农产品等农业法律、法规、规章的案件进行查处。对无公害农产品基地、无公害农产品证书及标志进行监督检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918次	30	依法对辖区动物饲养、屠宰、经营、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等活动的动物防疫实施监督管理，纠正和处理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决定动物卫生监督处罚；实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的全程监管；负责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及检疫监督，规范检疫行为；负责畜禽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残留的监督管理，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有关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监督管理，实施畜禽产品市场准入制度；依法对违反种子、种苗农药肥料、农业转基因产品、兽(渔)药、饲料及其添加剂，渔业、无公害农产品等农业法律、法规、规章的案件进行查处。对无公害农产品基地、无公害农产品证书及标志进行监督检查。	1个未完成扣0.1分，扣完为止	918次	完成	30		
	质量指标	按职责监管全覆盖	30	依法对辖区动物饲养、屠宰、经营、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等活动的动物防疫实施监督管理，纠正和处理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决定动物卫生监督处罚；实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的全程监管；负责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及检疫监督，规范检疫行为；负责畜禽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残留的监督管理，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有关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监督管理，实施畜禽产品市场准入制度；依法对违反种子、种苗农药	1个未完成扣0.1分，扣完为止	按职责监管全覆盖	完成	30		

				肥料、农业转基因产品、兽(渔)药、饲料及其添加剂,渔业、无公害农产品等农业法律、法规、规章的案件进行查处。对无公害农产品基地、无公害农产品证书及标志进行监督检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	20	依法对辖区动物饲养、屠宰、经营、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等活动的动物防疫实施监督管理,纠正和处理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行为、决定动物卫生监督处罚;实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的全程监管;负责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及检疫监督,规范检疫行为;负责畜禽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残留的监督管理,确保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有关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监督管理,实施畜禽产品市场准入制度;依法对违反种子、种苗农药肥料、农业转基因产品、兽(渔)药、饲料及其添加剂,渔业、无公害农产品等农业法律、法规、规章的案件进行查处。对无公害农产品基地、无公害农产品证书及标志进行监督检查。	完成 50%以上满分	≥50%	95.3%	19.06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7 万元,执行数为 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 病虫害控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17 万元,执行数为 14.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98%。

3. 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27 万元，执行数为 4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54%。

4. 其他农业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5 万元，执行数为 2.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4%。

6. 事业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1 万元，执行数为 3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52%。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动物防疫检疫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农产品质量监管、渔政执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动物防疫检疫	非洲猪瘟防控工作及日常防疫工作，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全年无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高致病禽流感免疫户数累计 208 户，防疫（免疫）信鸽累计 13650 羽，全年处理病死动物 1.8 吨
2	农产品监管	落实食用农产品监管制度，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定量抽检 488 批次，合格率 99.4%。对抽检不合格均按要求进行处理。
3	渔政执法	加强渔政监督管理工作，非法捕鱼得到有效遏制，禁渔期的监管工作。为了实现“江中无渔船，岸边无网具，市场无江鱼”的“三无”禁渔管理目标。	禁渔期间不定期地对辖区内长江汉江进行巡查，有针对性的对辖区内的 8 家酒店进行了宣传，在市场水产品销售的区域张贴了《2019 年长江禁渔期制度的通告》60 余份。二是上下协同，联合执法。全年共开展渔政执法行动 50 次，出动渔政执法人员 150 人次，多次守夜处理电捕鱼投诉，同时积极争取市总队支持，派人和快艇支援，进行联合执法，收缴地笼 14 套，重拳打击了两江非法捕鱼行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养老保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缴纳残保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公务员医疗补助

4.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用于精准扶贫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动物防疫经费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用于农业执法队畜产品违禁药检测、农业投入品监管、水产品检测经费、渔政执法、动物检疫监督经费、动物防疫经费、农产品检测经费。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农业执法队的工会经费、扶贫等其他补助经费

（参考《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决算公开咨询电话：84883117